

附件1：

2024年金乡县级财力安排转移支付情况

一、2024年县级财力安排对各镇一般性转移支付（一般公共预算）决算数为40729万元。

（一）税收返还、体制补助及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6422万元，主要用于增强乡镇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”能力，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、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上级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求。

（二）农林水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及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24307万元，主要用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保障村级组织运转、支持农业生产发展等方面。

二、2024年县级财力安排对各镇专项转移支付（一般公共预算）决算数为630万元。

主要包括脱贫攻坚，乡村振兴建设等1646万元，农林水支出619万元，用于村级公益事业项目、第一书记帮扶项目、万名干部下基层项目支出，保障基层政府提供公共服务能力。其他支出11万元，用于保障基层服务。

三、2024年县级财力安排的对各镇专项转移支付（政府性基金预算）决算数为36926万元。

主要包括：一是城乡社区支出30199万元，用于农村道路小街巷治理、美丽宜居社区建设工程、回迁社区及增减挂钩等项目建设。二是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

排的支出6727万元，主要用于支羊山景区配套设施提升项目工程建设。